副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241 47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4號10樓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40054221號
附件：1.新收載品項明細表2.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擷取)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 114. 6. 17 文
檔號： 114363

主旨：公告暫予支付特殊材料「”巴德”威力舒樂週邊置入中心導管-單腔及雙腔(具磁力導航尖端心腔內電圖定位功能)」計2項」暨其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」(附件1)及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」（附件2），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健保服務/健保藥品與特材/健保特殊材料/健保特材品項查詢/公告特材品項表/114年度，請自行擷取。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

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社團法人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(請轉知轄區院所）、巴德股份有限公司

署長 石崇良 出差

副署長 龐 一 鳴 代行

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　　附件 2

給付規定分類碼：A216-12

(自 114 年 7 月 1 日生效)

修正給付規定	原給付規定	說明
適用於加護病房的病人或一般病房使用呼吸器的病人，且依照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診療項目47065B 治療性導管植入術-末梢靜脈植入中心導管術(PICC)所訂之適應症。	無	本項新增。